青田县加力推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5—2027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实施“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奋力打造贸易强县，加力推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市场有效与政府有为相统一，聚焦产业升级、主体引育、模式创新、路径探索、布局优化、服务 保障和政策支持等关键环节，统筹实施五大行动，加力推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打造高能级跨境电商贸易县。力争2025年实现2亿元，2026年与2027年全县跨境电商出口规模占全县外贸出口额10%以上。

二、主要任务

**（一）实施主体引育壮大行动。**

1.开展跨境电商企业梯度引育。推动传统工贸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商贸流通企业、国内电商卖家等开展跨境电商业务，新增跨境电商应用主体4家以上。建立梯度培育库，引育年交易额超亿元的龙头企业1家以上、年交易额超5000万元的卖家3家以上。坚持量质并举，大力培育科技型跨境电商企业，加强申报指导，支持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或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责任单位：县经济商务局、县科技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招商中心、县侨乡进口商品城公司、县农旅投公司、各乡镇、街道，各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下同）

2 . 加快跨境电商供应链整合。 围绕休闲椅、鞋服、特色农业、进口商品、石雕等本地产业，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带”发展，遴选一批具有高附加值、强竞争力的产业进行分类培育，整合产品供应链。鼓励产业带建设展示选品中心，与平台企业合作设立线上专区。推动企业数字化改造，发展服务型、共享型制造，为小单、高频、定制生产提供支撑。（ 责任单位：县经济商务局、华侨试验区、石雕产业中心、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供销社、县侨乡进口商品城公司、县农旅投公司，各乡镇、街道）

3 . 支持品牌建设和推广。坚定品牌化发展理念，支持企业开展境外商标注册和国际认证、浙江制造认证，申请相关专利。 鼓励企业建设独立站、海外品牌运营中心，多渠道开展数字化营销推广，培育自主品牌、自有渠道、自有用户群，提升核心竞争力。分阶段实施青田生活方式“走出去”战略，以长三角区域为起点，高水平对接长江经济带，在全国主要城市积极拓展侨乡进口商品城市场线下门店。（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网信办）、县经济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侨乡进口商品城公司）

4 . 扩大跨境电商进口优势。鼓励县内跨境电商进口企业和温州、杭州、宁波等地综试区合作设立青田跨境电商进口商品保税仓库、备货区，拓宽进口商品品类，积极争取各类进口服务资质，提升侨乡进口商品城综合能力。发展“保税仓＋直播”“体验店＋直播”等新业态，支持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对符合条件的商品开展组套等零售增值服务。（责任单位：县经济商务局、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侨乡进口商品城公司、县农旅投公司、各乡镇、街道）

**（ 二）实施平台提质增效行动。**

5 . 打造线上平台优势。与丽水生态农贸、温州华商华侨资源、义乌全球贸易综合配套改革等平台建立联动机制，争取与各大平台企业战略合作，鼓励有条件的企业打造服务细分行业和细分市场的专业平台。引进优质跨境电商平台企业落户青田，帮助其对接市场、政策等资源，深耕青田优势产业。打造侨博会、咖博会、农遗良品等展会平台，打造进出口商品展销元宇宙，提升“3+365”线上侨博会平台建设，提升会展服务能力，实现全时段AR展销、选货、下单和体验，打造侨乡进口商品集采平台，充分发挥本地资源发展跨境电商业务。依托县级电商公服中心、快手产业园拓展跨境电商直播工作。（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招商中心、县经济商务局、县委宣传部（网信办）、华侨试验区、县市场监管局、县侨乡进口商品城公司）

6 . 发展“直播＋平台＋跨境电商”融合模式。 以平台为重要载体，支持跨境电商企业与专业直播机构开展合作，广泛运用直播、短视频等可视化营销模式，打造跨境直播高地。分国别、语种引育跨境直播人才，培育跨境直播融合基地，支持企业赴境外建立本土化团队，鼓励企业应用数字人直播等新技术。鼓励专业机构研发在线服务工具，提供海外主播、专业场景、营销方案等服务。（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网信办）、县经济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

7 . 推进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推动建设定位清晰、功能完善、集聚发展的跨境电商产业园，在招商推广、服务对接、要素保障、物流及监管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给予支持。鼓励各类跨境电 商产业园专业化、规模化、品质化发展，累计培育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1个以上，支持符合条件的跨境电商产业园申报市级、省级、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加大对电商产业园运营主体的招引。（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经济商务局、县招商中心、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邮政管理局、各乡镇、街道）

8 .支持企业境外参展。依照国别合作指南、国别贸易指南指导企业合规有序“走出去 ”。积极参与“丝路电商”建设，鼓励企业参加国（境）外线下展览会，对跨境电商企业参加各类优质展会给予渠道和政策支持。（责任单位：县经济商务局、华侨试验区、县进口商品城公司、县农旅投公司、各乡镇、街道）

**（三）实施基础设施提能行动。**

9. 构建高效畅达的跨境物流网络。 推动中部物流园项目建设，深化浙江义甬舟开放大通道建设，强化中欧班列南向货物集疏运能力。联动宁波飞仓、义乌飞楼等，打造海关“审、验、放”和跨境商品“存、展、销”一站式仓库。（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交通运输局、县经济商务局、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邮政管理局、县交投公司、各乡镇、街道）

10 . 优化物流快递体系。支持平台企业、物流企业、 跨境电商卖家在县内设立物流集货仓。在国土空间规划中为相关仓储物流设施做好空间预留。支持快递物流企业发展境外分拨网络。支持企业设立海外仓，指导企业申报省级公共海外仓。加快构建国际快递智能骨干网络，支持各品牌快递企业提升服务质量，完善国际快递智能骨干网络，方便休闲椅、鞋服、石雕等特色农产品出海。完善县、乡、村三级快递物流配送网络，确保快递时效。（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县经济商务局、县邮政管理局、县侨联、各乡镇、街道）

**（四）实施生态体系赋能行动。**

11 . 深化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完善丽水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青田园区综合服务平台功能，举办政策宣讲、实操培训、主题沙龙等服务对接活动20场以上，服务企业20家以上。（责任单位：华侨试验区、县经济商务局、县人社局、县税务局、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国控公司、县进口商品城公司）

12. 涵养跨境电商发展生态。聚焦本地特色产业链供应链关键领域，大力发展具备引领能力的“链主”型企业。 绘制产业生态图谱，引育品牌营销、财税合规、知识产权、涉外法律、产品检测、代运营等专业机构。 鼓励企业交流活动，给予场地等支持。打造集制造商、贸易商、服务商以及支付、物流企业完整的跨境电子商务生态圈，鼓励具有集中研发、运营决策、集中销售、账务结算等管理服务职能的跨境电商企业落地青田。（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交通运输局、县经济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人行青田营管部）

13 . 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内育外引并举，完善政校企等多方联动的人才培养机制，推进跨境电商现代产业学院、综合试验区跨境电商学院建设，支持企业赴外地开展招才引智。 鼓励县职业技术学校、技师学院完善核心课程、教材，建立“相关专业＋跨境电商”“跨境电商+小语种”等多层次多维度人才培养体系。 推进产教联合体建设，支持建设校外实践基地，鼓励校企合作开办“定制班”。鼓励各类专业机构参与人才培养、培训，累计开展跨境电商技能培训500人次以上。创新开办高端人才班，扩大电子商务师等相关职业技能认定规模。（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经济商务局、团县委）

14. 优化人才服务举措。 对从事跨境电商工作符合条件的外籍人员在办理签证等证件时提供便利。积极组织企业参加“之江 创客”全球电子商务创业创新大赛等赛事，激发人才创新活力。（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公安局、县人社局、县经济商务局、团县委）

15.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支持金融机构为跨境电商企业提供快捷、便利的线上融资服务，开展信保融资等信贷产品创新。 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与第三方机构合作，运用区块链、大数据等新技术发展跨境电商供应链金融业务。鼓励保险机构优化承保模式，为跨境电商国内采购提供保险保障，扩大出口信保覆盖面。推动国有资本、社会资本发起或参与设立跨境电商产业基金。引导上规模的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鼓励和引导私人银行开展定制化金融服务，探索华侨跨境支付平台建设，助力华侨投融资。（责任单位：县金融发展中心、县经济商务局、人行青田营管部、县金融监管局、出口信用保险丽水分公司）

16. 引导企业合规经营。加强对境内外相关法律法规、平台经营规则的研究和风险预判。引导企业构建合规化体系，学习优秀合规化案例。引导企业开展多元市场、多元平台布局，提升抗风险能力。推动企业提升绿色化发展水平。（责任单位：县经济商务局、县税务局、县市场监管局、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各乡镇、街道）

**（五）实施服务保障提升行动。**

17. 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 加强海关跨境电商通关服务系统信息化建设，复制其他综保区先进经验。落实“7 × 24 ”通关保障，确保跨境电商进出口货物即到即查即放。实施优质企业差异化监管，提高查验效率。（责任单位：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进口商品城公司、县农旅投公司）

18. 持续提升财税服务水平。落实财政政策支持体系，确保财政资金精准直达各类主体。优化办税流程，巩固退税时效，减轻企 业资金压力。引导企业积极适用相关税收支持政策。落实跨境电商零售出口税收政策。落实全国跨境电商出口退（ 免）税操作指引。（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经济商务局、 县税务局）

19. 优化跨境资金结算。支持青田银行开展高效、便捷、安全的跨境资金结算服务。简化小微跨境电商企业外汇收支手续，进一步拓宽结算渠道。加强汇率避险支持及汇率风险中性教育。（责任单位：人行青田营管部）

20. 创新治理机制。支持建设跨境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点，创新商品溯源方式。鼓励跨境电商行业组织规范化发展，构建政企协作桥梁。完善跨境电商全业态统计工作，优化运行监测制度。（责任单位：县经济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进口商品城公司、县农旅投公司）

21.加强组织保障。成立跨境电商工作领导小组，将跨境电商工作纳入专项工作考核。按年度滚动制定跨境电商推进工作计划，推行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清单化管理，列入年度重点工作。定期对跨境电商各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评估和通报，作为奖罚和工作优化的重要依据。对向上争取重大政策支持和重大改革试点，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县委办、县府办、县经济商务局、县财政局、县邮政管理局、团县委、丽水海关查检四科、县市场监管局、华侨试验区、县进口商品城公司、县供销社、县农旅投公司，各乡镇、街道）